

104年度食品管理業務說明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食品組1科
食品安全評估科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http://www.fda.gov.tw/>

重點業務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壹、103年度辦理情形

一、食品衛生法規增修訂

- (一)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
- (二) 食品衛生標準
- (三)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限量及規格
- (四) 農藥及動物用藥安全容許量

二、非傳統性食品原料管理

三、跨部會協調合作機制

四、食品安全國際合作

貳、104年度重點工作規劃

(一)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修法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自64年1月28日公布施行迄今，歷經**11次**修正

	舊法	102年6月19日 全文修正	103年2月5日 部分條文修正 (28 條文)	103年12月10日 部分條文修正 (20 條文)
法名	食品衛生管理法		食品 <u>安全</u> 衛生管理法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
章節	7	10	10	10
條文	40	60	60 + 4 (§48-1, 49-1, 55-1, 56-1)	60 + 4+3 (§2-1, 42-1, 49-2)

102及103年三次修法重點

1. 行政院應設立食品安全會報
2. 建構風險評估諮議體系
3. 警察機關應派員協助主管機關稽查
4. 業者自主管理，產品定期檢驗，設置實驗室
5. 業者強制登錄
6. 聘用一定比例專門職業或技術證照人員
7. 分廠分照制度
8. 產品追溯追蹤系統，使用電子發票，以電子方式申報
9. 強化產品標示規定，確保消費者知的權益
10. 提高罰鍰與刑度
11. 保障檢舉人，保護消費者
12. 設立食安基金
13. 強化複方食品添加物管理
14. 提升基因改造食品原料管理位階

衛生福利部

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二)食品衛生標準之增修訂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序號	日期	食品衛生標準修正事項
1.	103.7.15	發布修正「嬰兒食品類衛生標準」 名稱並修正為「嬰兒食品類衛生及殘留農藥安全容許量標準」
2.	103.8.1	預告修正「食用油脂類衛生標準」
3.	103.10.17	預告修正「水產動物類衛生標準」
4.	103.5.21 103.11.21	兩次預告修正「食品用洗潔劑衛生標準」
5.	103.12.12	發布廢止「餐具衛生標準」

*累計訂有「食品衛生標準」39項。

(三)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限量及規格之增修訂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序號	日期	法規修正事項
1.	103.4.10	預告修正8種膨脹劑之使用規定
2.	103.12.27	發布修正甜味劑糖精、糖精鈉鹽、環己基(代)磺醯胺酸鈉、環己基(代)磺醯胺酸鈣之使用範圍及限量標準，增訂其用於液態膳食補充品之規定。

*累計正面表列800種食品添加物，並分別訂有使用範圍、限量及規格。

(四)農藥及動物用藥殘留容許量之增修訂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序號	日期	法規修正事項
1	103.4.16	發布增修訂二・四地等179種農藥在437種作物之農藥殘留容許量；增修訂農作物類農產品之分類表
2	103.6.12	發布增修訂阿巴汀等40種農藥在82種作物/類別之農藥殘留容許量
3	103.8.7	發布增修訂亞醜蟎等17種農藥在89種作物/類別之農藥殘留容許量；增修訂枸杞葉等9種農作物類農產品之分類
4	103.04.01	發布增修訂安默西林等41種動物用藥於108項動物部位之殘留標準。
5	103.09.29	預告增修訂丁香酚等6種動物用藥於19項動物部位之殘留標準。

*累計訂有349種4,137項農藥之殘留容許量；135種1,389項動物用藥之殘留容許量

二、非傳統性食品原料管理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序號	日期	法規修正事項
1.	103.01.13	刊登「芝麻素」製程、純度及食用限量於可供食品使用原料彙整一覽表
2.	103.01.27	刊登「塔格糖」製程、純度及使用限制於可供食品使用原料彙整一覽表
3.	103.02.21	公告「蛹蟲草」警語、子實體定義及食用限量於可供食品使用原料彙整一覽表
4.	103.03.26	刊登「表沒食子兒茶素沒食子酸酯」製程、純度及食用限量於可供食品使用原料彙整一覽表
5.	103.03.31	刊登「樟芝；樟菇；樟菰」學名於可供食品使用原料彙整一覽表
6.	103.12.25	刊登「磷脂醯絲胺酸」製程、純度及食用限量於可供食品使用原料彙整一覽表

三、跨部會協調合作機制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
 - 103年度共辦理1次。
 - 由行政院副院長擔任召集人，邀集各有關部會首長、相關領域之專家學者及民間相關機關團體代表等，提供食品安全政策之指導、食品安全事件之協調及其他相關問題之諮詢。
- 環境保護與食品安全協調會報
 - 103年度共辦理4次。
 - 依循「衛福部農委會環保署環境保護與食品安全通報及應變處理流程」及「環境保護與食品安全通報及應變處理流程注意事項」，辦理部署會間聯繫工作。

四、食品安全國際合作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一、多邊及雙邊國際食品安全工作：

(一) 雙邊諮商相關會議

臺紐經濟合作協議(ANZTEC)及臺星經濟夥伴協定(ASTEPA)中SPS章節協商。

(二) 多邊食品安全相關會議

1. 參與亞太經濟合作會-貿易暨投資委員會-標準及符合性次級委員會(APEC/SCSC)會議及食品安全合作論壇(FSCF)。
2. 出席WTO/SPS之例會，並參與雙邊諮商。
3. 出席我國參與WTO之第3次貿易政策檢討會議。

(三) 與歐盟食品與飼料快速預警系統(RASFF)建有聯繫管道，即時通報食安事件。

(四) 積極爭取加入WHO/INFOSAN

二、兩岸食品安全工作

(一) 依據海峽兩岸食品安全協議與大陸衛計委及質檢總局定期會商

(二) 103年7月10日辦理「兩岸輸入食品安全風險監控研討會—食品中微生物風險管理的科學依據」。

(三) 103年5月20日辦理「兩岸食品營養標示管理研討會」

(四) 103年9月30日辦理「兩岸食安法規研討會」。

貳、104年度重點工作規劃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一、持續增修訂食品衛生法規

(一)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施行細則

(二) 食品衛生標準-重金屬、真菌毒素、微生物限量、污染物

(三) 食品添加物使用範圍、限量及規格-香料、溶劑、酵素

(四) 農藥及動物用藥安全容許量-配合農委會新核准藥品與對象及進口申請案，評估訂定殘留容許量

二、持續審查非傳統性食品原料-預計評估至少30項、訂定奈米食品申請作業指引

三、定期辦理跨部會協調會議-行政院食品安全會報、環境保護與食品安全協調會報：每三個月一次

四、定期辦理或參與雙邊、多邊與兩岸之食品相關會議

104年度食品管理業務說明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食品組2科
食品輸入管理科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http://www.fda.gov.tw/>



藥求安全・食在安心

輸入食品管理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輸入前

境外管理

輸入時

邊境查驗

輸入後

後市場管理

邊境
查驗
統計

年度	報驗批數	抽樣檢驗批數 (檢驗率%)	不合格批數 (不合格率%)
100	420,602	29,801(7.1%)	289(0.97%)
101	461,665	38,793(8.4%)	467(1.2%)
102	514,710	38,460(7.5%)	557(1.4%)
103	616,320	48,692(7.9%)	654(1.3%)

*103年為粗估數據，因尚有待確認案件



衛生福利部
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歡迎至本署網站查詢更多資訊 <http://www.fda.gov.tw/>

103年度輸入食品管理重要業務(一)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輸入食品邊境輸入管理與分流管理

✓ 輸入油脂邊境分流管理

- 油脂貨品分類號列複合輸入規定**103年10月31日實施**，依其輸入用途由用途主管機關於邊境查驗管理。

✓ 擴大應於輸入時查驗之食品添加物項目類別

- 103年7月1日實施**，共計224項號列。

✓ 基改與非基改黃豆及玉米原料邊境分流管理

- 增列6項基改與6項非基改之黃豆、玉米原料貨品號列，於**103年11月1日正式實施**。



✓ 食用油脂源頭管理

1. 103年11月3日預告大宗及散裝油脂之官方衛生證明為必要文件
2. 取得各國主管機關提供之食用油脂證明文件樣張(23國)
3. 蒐集各國食用油脂製造廠資訊
4. 建立邊境與外館確認證明文件之機制



103年度輸入食品管理重要業務(二)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開放輸入申請案審查與雙邊諮商



系統性查核



*BSE發生國家牛肉及其產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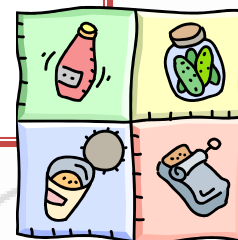
- 實地查核
- 要求調整與確認管制措施/品項之審查:
 - 1.解除月齡限制(審查評估中)
 - 2.解除對明膠與膠原蛋白原料之限制(審查評估中)
 - 3.確認非屬禁止輸入之牛雜碎：
食道肌、血管、頭骨肉、面頰肉、骨髓、牛油

*一般肉品輸入審查

- 書面審查
- 實地查核

中國大陸水產品及乳品

- 1.陸方持續要求解除管制
- 2.大閘蟹產品(維持現行管制與輸入查驗措施)
- 3.蝦產品(維持現行輸入管制)
- 4.乳品(維持現行暫停輸入管制)



日本食品輻射安全管控措施

- 1.日方持續要求解除管制(福島等五縣)
- 2.立法院要求輸入檢附證明
 - 103年10月28日預告日本食品輸入應檢附檢驗證明/產地證明
- 3.整體評估
 - 邊境檢驗
 - 日本源頭管理
 - 參考國際規範與國際間之管理



各國對日本食品邊境管制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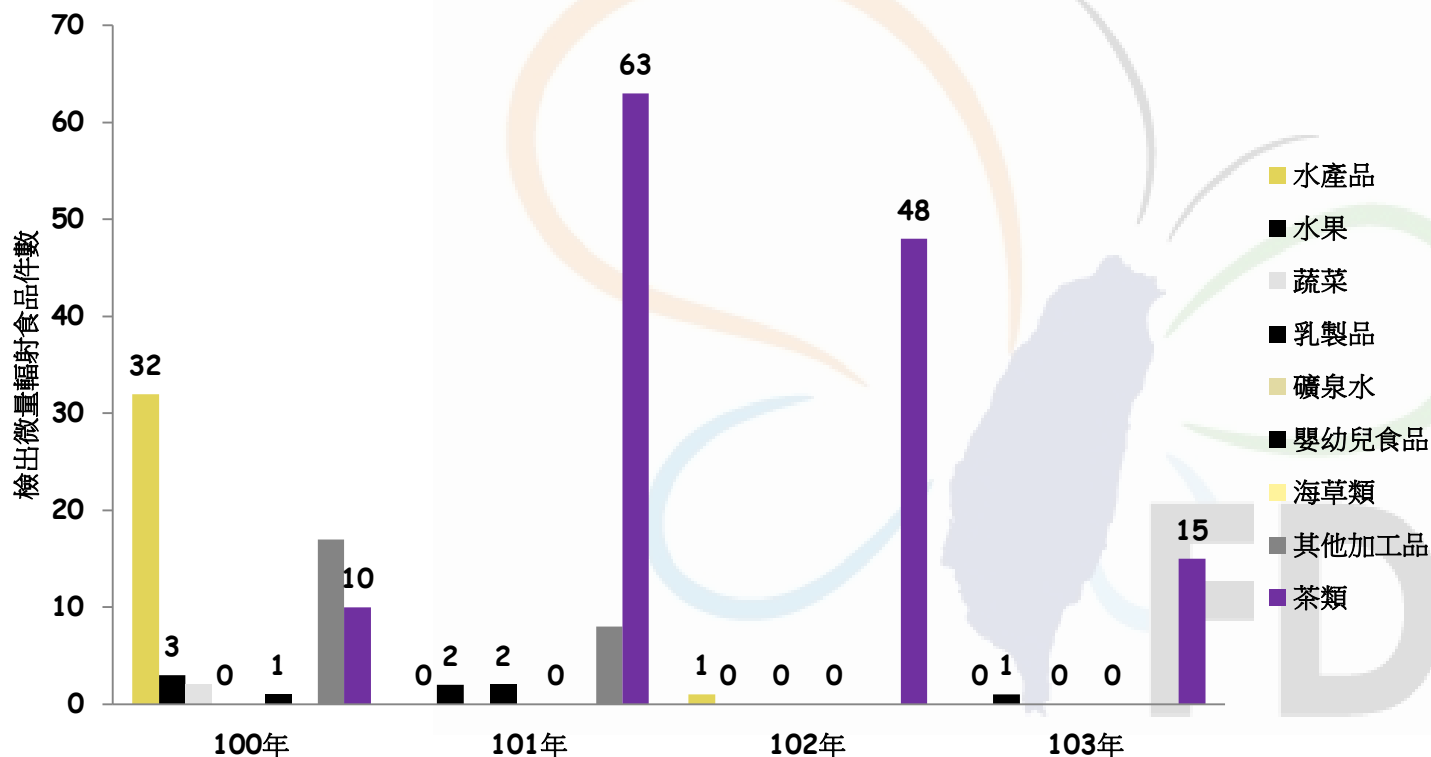
1. 特定地區「所有」食品禁止輸入：中國大陸(10縣)、台灣(5縣)。
2. 特定地區特定食品禁止輸入，其他食品完全開放，或搭配檢附證明文件：新加坡、韓國、美國、香港、澳門、菲律賓等國家。
3. 完全解除邊境輻射管制：加拿大、紐西蘭、馬來西亞、越南、澳洲等國家。

日本輸入食品輻射檢測概況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邊境已檢測超過64,000件日本食品，均符合我國及日本之輻射標準。

◆ 檢出微量輻射205件占總數的4%(茶類136件占3.4%)。



103年度輸入食品管理重要業務(三)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食品輸入業者管理業務

✓ 食品輸入業者登錄制度

- 103年10月31日前，油脂輸入業者優先實施應申請登錄，始得輸入。
- 103年12月31日前，所有食品輸入業者(商登、公司登記、工廠登記)應申請登錄，始得輸入。

✓ 食品輸入業者追溯追蹤制度

- 103年10月31日起，油脂輸入業者優先實施，並應於進貨及出貨3個工作天內上傳「供應商資訊」至「食品追溯追蹤管理資訊系統(非追不可)」。

相關輸入食品管理業務說明會共辦理16場



104年度輸入食品管理工作重點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輸入食品輸入管理

➤ 大宗民生物資輸入管理

- 邊境分流管理(比照油脂類產品訂定複合輸入規定)
- 追溯追蹤制度

✓ 開放輸入或調整輸入管控措施

➤ 產品開放輸入業務

- 肉品、日本食品、食用油脂

- 整體性評估(書面審查、風險評估、實地查核)
- 雙邊諮商
- 跨部會協調
- 輸入管理配套措施
- 國內風險溝通



✓ 食品輸入業者管理

➤ 追溯追蹤制度

1. 食品添加物、肉類加工、乳品加工、水產品之輸入業者(具商登、公司登記或工廠登記)，自**104年2月5日實施**
2. 應標示「基因改造」或「含基因改造」字樣食品，及標示「非基因改造」或「不是基因改造」字樣食品之輸入業者(工廠登記)，自**104年2月5日實施**；辦理商業登記或公司登記者，自**105年2月5日實施**

➤ 自主管理及檢驗

-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第7條，經公告之食品業者應實施食品安全監測計畫，自主檢驗



研議針對大宗民生物資輸入業者實施

104年度食品管理業務說明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食品組3科
查驗登記科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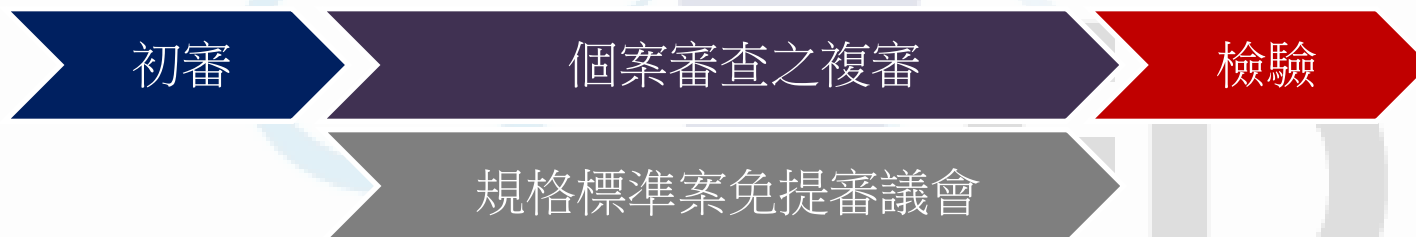
<http://www.fda.gov.tw/>

報告事項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103年健康食品案件審查、會議、法規增修訂
- 104年健康食品管理規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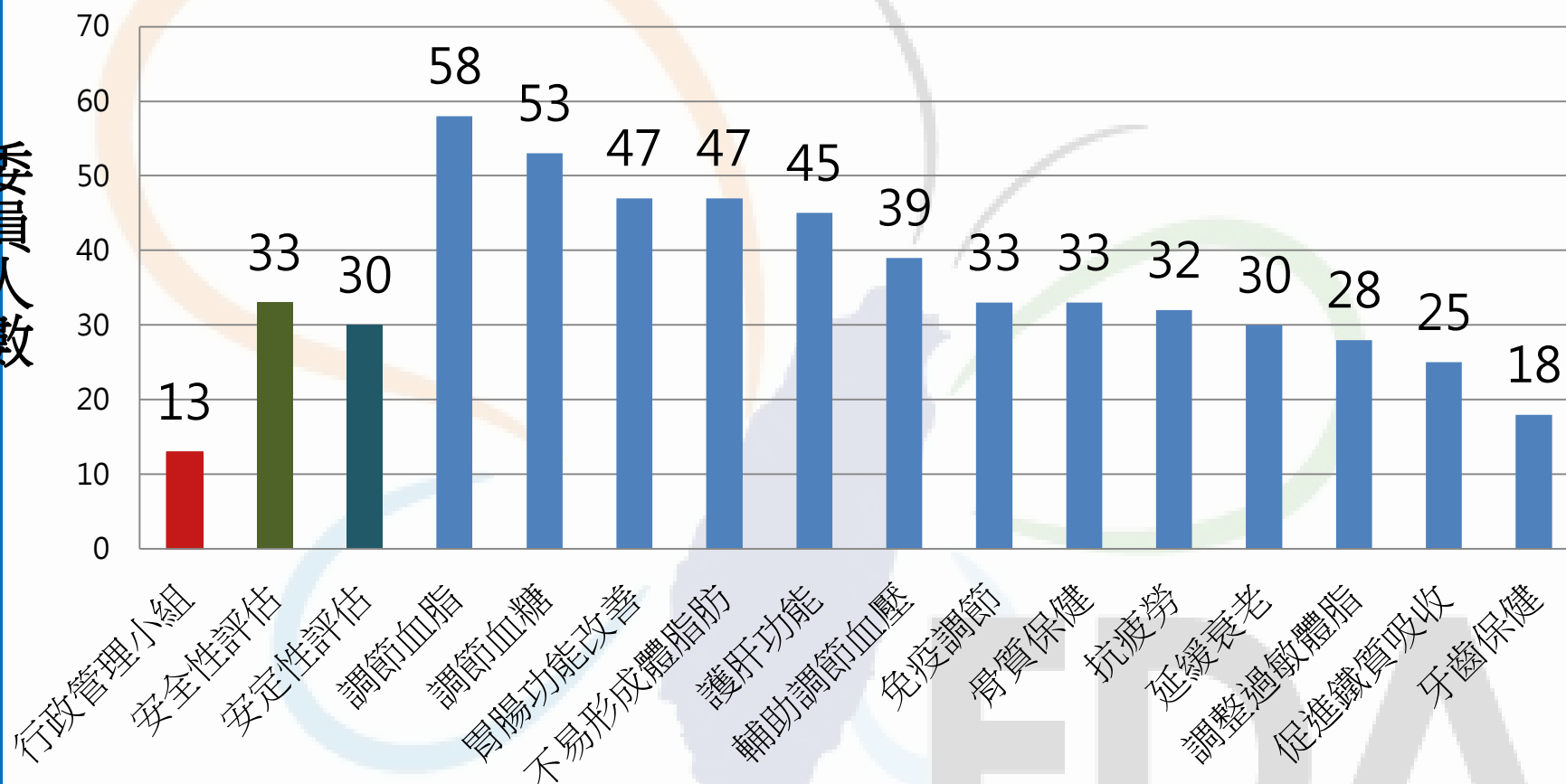
健康食品審查流程



103-104年度健康食品審議小組委員

- 委員合計106人，分成16小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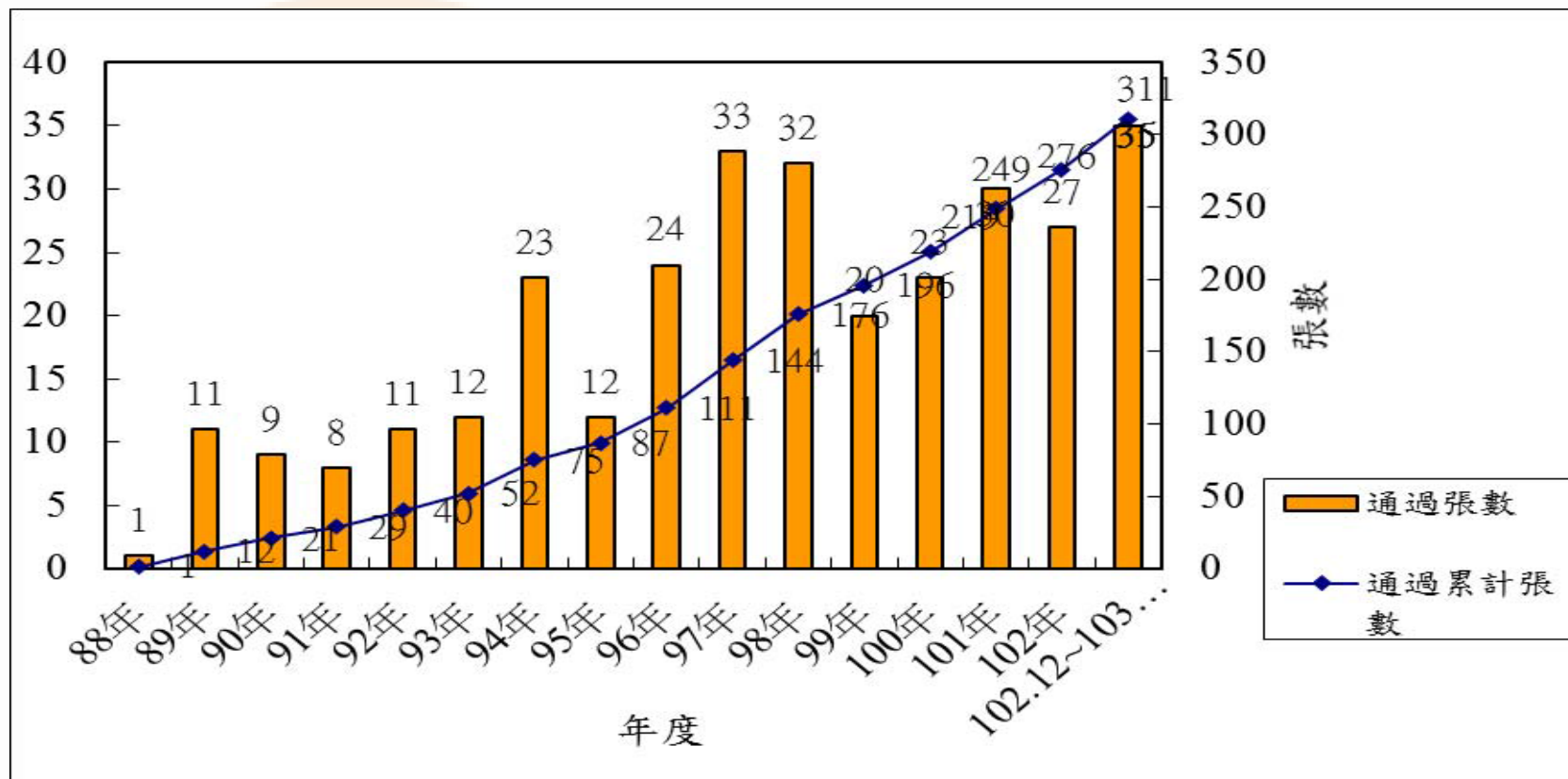
委員人數



103年案件審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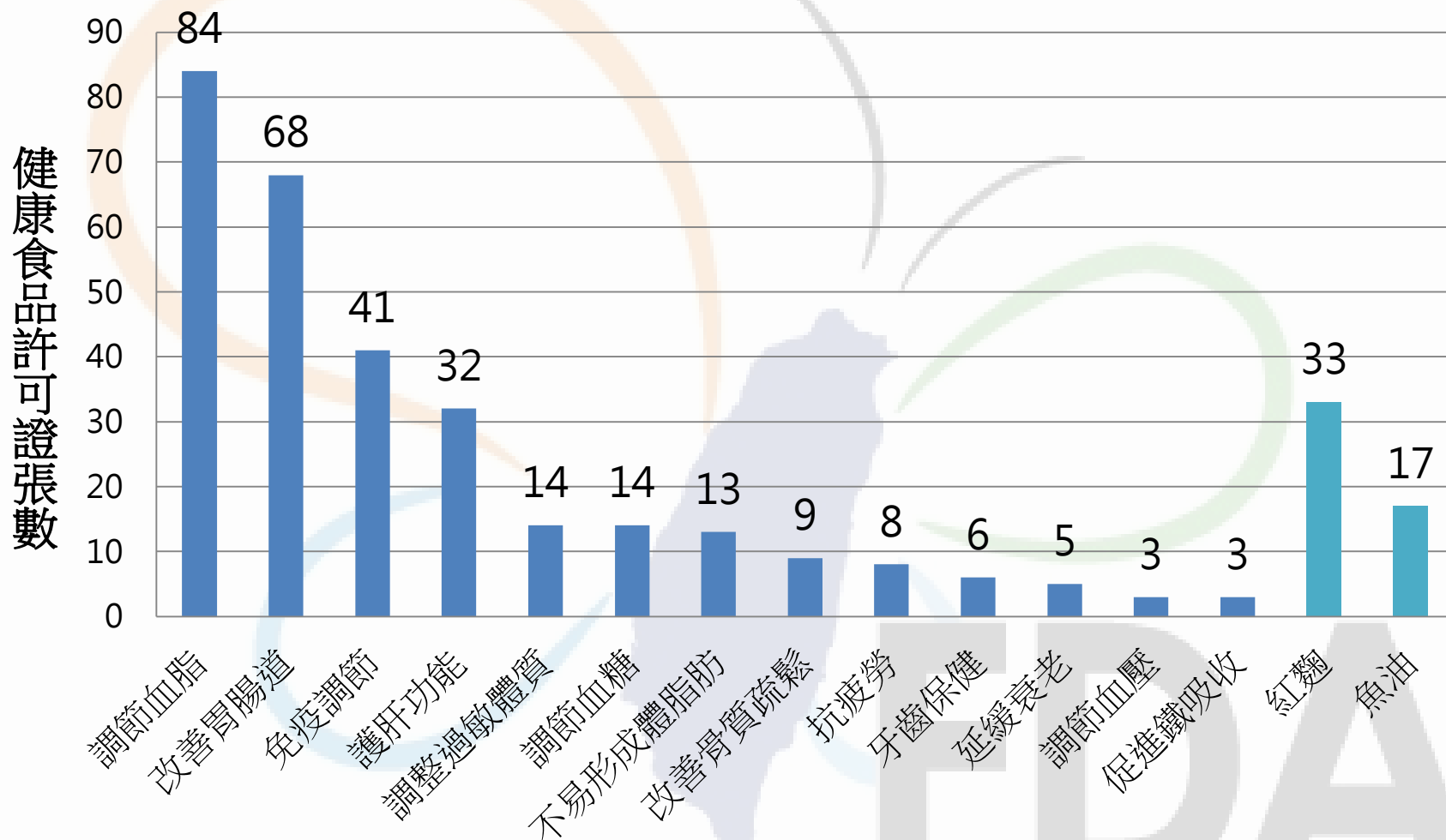
	一軌 新案	二軌 新案	申復案	展延、變更、 補換發、移轉	合計
收案	43	8	16	154	221
結案	56	11	13 (一軌:9/二軌:4)	172	252
核可	24	10	10 (一軌:7/二軌:3)	172	216
核可率	55% (一軌 : 48%/二軌 : 93%)			100%	86%

歷年發證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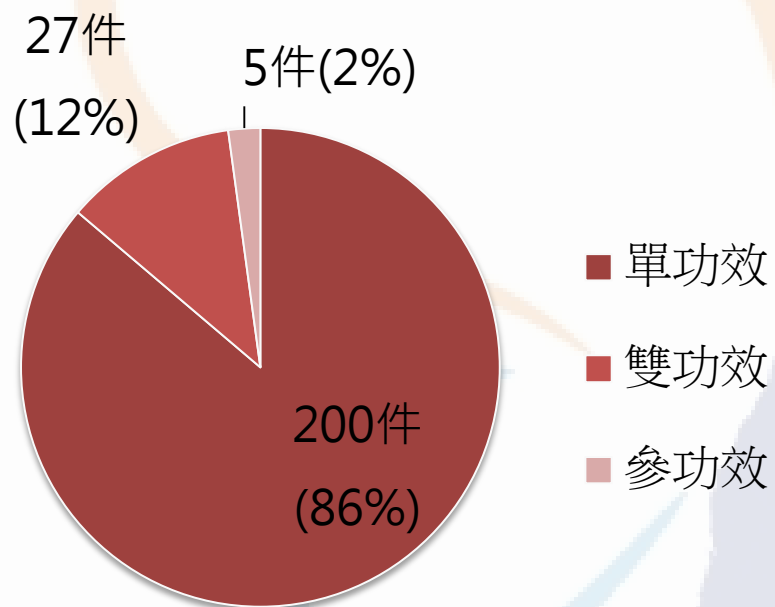


- ▶ 個案審查(一軌) 261(核發)/232(有效) 張
- ▶ 規格標準(二軌) 50 張
- ▶ 無效證 29 張(逾期、廢止、併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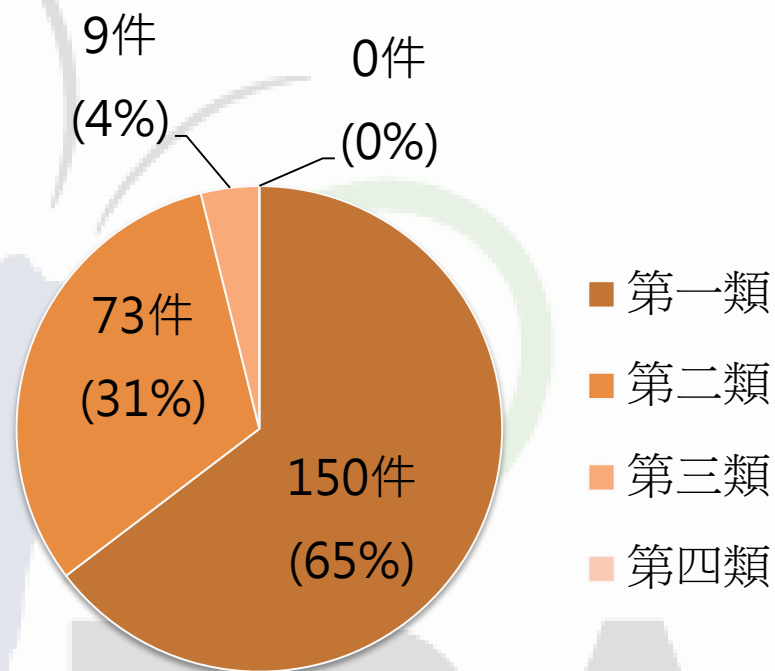
核可產品保健功效類別



一軌產品多功效許可證



一軌產品安全性分類



103年審查相關會議

會議名稱		場次	案次/人數
健康食品 審議小組	案件審查會議	28	◆ 審查73案次：新案45件、補件再審20件、申復案8件 ◆ 通過3件、有條件通過3件、補件再審51件、駁回16件
	全體委員共識會議	1	◆ 參加人數：72人
	分組委員共識會議	2	◆ 參加人數：血壓33人、胃腸27人
健康食品及錠狀膠囊狀食品 非預期反應諮議會  全國健康食品與 膠囊錠狀食品 非預期反應通報系統		6	◆ 審查26案次：4件很可能相關、2件可能相關、8件不太可能、8件可排除相關性、3件非本系統業務範圍、1件無法評估。 ◆ 14件待提會討論。

衛生福利部

食品藥物管理署

FDA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103年法規增修訂

法規	項目	發布日期
發布	1. 健康食品申請許可辦法第四條、第八條	103.1.28
	2. 「健康食品查驗委託辦法」	103.4.10
	3. 訂定「健康食品管理法所稱保健功效之項目」	103.12.26
預告	1. 「健康食品之護肝保健功效評估方法」(第二次預告修正)	103.3.4
	2. 預告訂定「健康食品查驗登記審查費證書費收費標準」草案	103.11.12

工廠查核

查核狀況	說明	家數	總計
完成查核	99-103年工廠查核家數	78	77
	申請商刪除製造廠	1	
尚未接受查核	新增工廠	7	14
	停止代工	3	
	產品已停產	2	
	未曾實際代工	1	
	產品未上市	1	

► 國內製造工廠91間，85%已查核

104健康食品委託計畫

計畫名稱			執行機構
查驗登記	1	健康食品查驗登記委託辦理計畫	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
科技研究	1	健康食品法規規範協和化與查驗登記制度標準化之研究。	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
	2	健康食品安全評估之科學研究。	
	3	健康食品保健功效之科學研究。	國立台灣大學
	4	健康食品保健功效評估方法審查機制之研究。	財團法人醫藥品查驗中心
	5	健康食品專業技術輔導。	

104年法規增修預訂計畫

法規	項目
法規命令	1.健康食品功效評估方法-延緩衰老、護肝、調節血糖 2.健康食品許可證展延變更登記轉移登記補發作業要點
行政規則	1.健康食品查驗登記審查原則 2.健康食品試驗GLP通則 3.健康食品安定性試驗指引

分段收費增進公平性

- 健康食品查驗登記案件審查程序，分為初審(行政初審)、複審(會議審查)、送驗確認等3階段。
- 考量審查成本分配於各階段，擬採**初審、複審分階段收費，以增進財政負擔公平性**。除合理分配審查公共資源之外，並保障業者權益。
 - ✓ **對於申請案件於初審時即未通過(無法即時補件)以致駁回者，採分段收費，亦可免除業者1次全繳之風險負擔。**
 - ✓ **預計104年中實施。**

結論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④ 食品藥物管理署持續檢討精進健康食品之管理制度，分由上市前之審查及上市後之查核與監測，強化健康食品之管理。朝向提升**審查效率**兼顧**審查品質**之目標邁進。確保健康食品產品之品質，保障消費大眾之權益並有助於提升產業之國際競爭力。

104年度食品管理業務說明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食品組4科
食品營養科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http://www.fda.gov.tw/>

103年食品標示公告

依據(食安法)	子法規	公告日期	實施日期
第22條第1項第10款及第2項	鮮乳保久乳調味乳乳飲品及乳粉品名及標示規定	103/02/19	103/07/01
第22條第1項第10款及第2項	宣稱含果蔬汁之市售包裝飲料標示規定	103/03/03 修正	103/07/01
第22條第1項第10款	食品過敏原標示規定	103/03/07	104/07/01
第22條第3項	包裝食品營養標示應遵行事項	103/04/15	104/07/01
第24條第2項	食品添加物中所含香料成分標示之應遵行事項	103/05/20	103/05/20

103年食品標示公告

依據(食安法)	子法規	公告日期	實施日期
第23條	得免營養標示之包裝食品規定	103/06/10	103/06/10
第22條第3項	包裝食品含基因改造食品原料標示應遵行事項	103/12/22	105/01/01
第24條第2項	食品添加物含基因改造食品原料標示應遵行事項	103/12/22	105/01/01
第25條第2項	散裝食品含基因改造食品原料標示應遵行事項	103/12/22	105/01/01 106/01/01 107/01/01
總計	9項		

103年食品標示預告草案

依據(食安法)	子法規	預告日期
第22條第1項 第10款	包裝食品營養宣稱應遵行事項草案	103/05/01 103/11/05
第22條第3項	包裝維生素礦物質類之錠狀 膠囊狀食品營養標示應遵行 事項草案	103/06/03 103/11/05
第23條	包裝食品所使用原料免一部 標示規定草案	103/08/13
總計	3項	

103年食品標示原則(草案)

原 則	發布日期
真菌類食品標示管理原則 (草案)	103/11/14
重組肉品名標示原則	103/12/11
計 2項	

103年食品衛生與營養教育宣導

- 食品安全教育及風險溝通平面宣導
 - 平面報紙及電子媒體(「舌尖上的科學」系列報導)：刊登18次全十版面食品安全相關廣告。
- 國小校園食品衛生安全活動宣導
 - 預防食品中毒/認識食品包裝標示/塑膠類食品容器具選擇及使用為主題，舉辦校園話劇比賽，並辦理網路及公開評審。
- 食品安全展場活動與互動遊戲
 - 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食品及營養標示為主題。
- 媒體宣導溝通
 - 電視廣告/廣播/平面廣告/LED廣告託播/網路媒體/文宣品設計與製作/活動/記者會等管道。

103年標示宣導說明

內 容	業者 (場次)	衛生單位 (場次)
市售包裝米粉絲產品標示規定	2	4
宣稱含果蔬汁之市售包裝飲料標示規定	4	
鮮乳保久乳調味乳乳飲品及乳粉品名及標示	4	
食品標示研析說明會	4	3
總計	14	7

104年度重要施政

年度目標	重要施政項目
檢討並精進 國內食品標 示管理規範	● 104年7月1日施行「食品過敏原標示規定」、「包裝食品營養標示應遵行事項」。 ● 預計104年6月1日施行「包裝食品、食品添加物及散裝食品含基因改造食品原料標示應遵行事項」。 ● 業者座談會20場。 ● 食品標示研析8項:專家會議8場及說明會6場。 ● 配合食安法修正:訂定子法規及配套措施。
加強消費者 衛生安全教 育及風險溝 通	● 104食品安心年-安心外食月整體活動。 ● 食品風險溝通及教育，提升消費者辨識食品標示及選購產品之技巧。 ● 國中校園食品衛生安全科學夏令營。 ● 媒體宣導溝通。 ● 年度記者會。

加強宣導-過敏原標示

- 「**食品過敏原標示規定**」(104年7月1日施行):
 - 食品中含有公告規定中之**6項**致過敏性內容物，應於其容器或外包裝上，顯著標示醒語。
 - 「本產品含有○○」、「本產品含有○○及其製品，不適合其過敏體質者食用」或等同意義字樣。
- 另，「**食品過敏原標示之建議標示事項**」：
 - 含有建議標示事項之**9項**內容物、食品添加者，建議亦得顯著標示其醒語資訊。
 - 針對如食品生產製程中共同使用之廠房、設備或生產管線等所生產之其他食品，使用致生過敏之內容物，非屬有意摻入食品時，建議載明「本產品生產製程廠房，其設備或生產管線有處理○○」或等同意義字樣。

過敏原標示

強制標示項目	建議標示項目
1. 蝦及其製品 2. 蟹及其製品 3. 芒果及其製品 4. 花生及其製品 5. 牛奶及其製品，不包括由牛奶取製得之乳糖醇 6. 蛋及其製品	1. 羊奶及其製品 2. 魚類及其製品 3. 頭足類及其製品 4. 螺貝類及其製品 5. 堅果種子及其製品 6. 含有麩質的穀類及其製品 7. 大豆及其製品 8. 奇異果及其製品 9. 產品中亞硫酸鹽類或二氧化硫殘留量總計達每公斤十毫克以上
計6項	計9項

加強宣導-營養標示

- 103年4月15日公告「包裝食品營養標示應遵行事項」，於104年7月1日施行，廠商可先行配合製作包材。
- 增列「**糖**含量」標示：
 - 包含**額外添加**的糖及**原料含有**的糖，亦即最終包裝食品中所含之全部糖含量。
 - 送檢驗時，以葡萄糖、果糖、蔗糖、麥芽糖、乳糖及半乳糖等6項單醣與雙醣為主。
- 營養標示之格式由5種縮成**2種**計量方式，且均須以「**每份**」之熱量及營養素含量標示。

加強宣導-重組肉品名標示原則

- 適用範圍：
肉(魚)塊經**組合、黏著或壓型**等一種或多種加工過程製造之產品，且該產品外觀為肉(魚)排或肉(魚)塊狀，易造成消費者誤解為單一肉(魚)片之產品。
- 得免標示的產品(消費大眾熟知之重組加工製品)：
貢丸、熱狗、火腿、漢堡肉、香腸、魚丸、魚板、牛肉丸、鴨肉丸等加工製品。



重組肉品名標示原則

(一) 包裝或散裝食品：

1. 品名應標示「**重組**」或等同之文字說明，並加註「**僅供熟食**」或等同字義之醒語。
2. 食安法第22條、第25條、第28條。



(二) 直接供應飲食之場所

(包括餐廳、小吃店、夜市攤商等)：

1. 菜單或其他供應飲食場所之明顯處揭露「**重組**」或等同之文字說明，並應「**熟食供應**」。
2. 食安法第25條、第28條。



加強宣導-基因改造食品原料標示

項 目	現行規定	未來修正草案
擴大實施範圍	包裝食品	包裝食品、食品添加物、散裝食品 (標示「基因改造」或「含基因改造」字樣)
高層次加工品	得免標示	標示「本產品為基因改造○○加工製成，但本產品已不再含基因改造成分」或「本產品加工原料中有基因改造○○，但本產品中已不再含有基因改造成分」。
非故意攙雜率	5%	3%
字體長度及寬度	2毫米	5毫米



基因改造食品原料標示(修正草案)

類別	範圍		施行日期
	品項	對象	
包裝食品	全面標示	全面標示	104年6月1日
食品添加物			
散裝食品	<u>農產品型態</u> 之基因改造食品原料(如黃豆穀粒、黃豆粉)	<u>已辦理</u>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業者	104年10月1日
		<u>未辦理</u>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業者	
	<u>初級加工產品</u> : 豆漿、豆腐、豆花、豆乾、豆皮、大豆蛋白製得之素肉產品	<u>連鎖</u> 已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業者	105年1月1日
		<u>非連鎖</u> 已辦理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業者	
		<u>未辦理</u> 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之業者	

104年度食品管理業務說明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食品組第5科
食品業管理科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http://www.fda.gov.tw/>

大綱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一級品管-強制性檢驗
- 食品追溯追蹤管理制度
- 食品製造業衛生管理
 - 傳統小型高風險食品製造業者管理
 - HACCP與GHP分級管理



一級品管(強制性檢驗)法源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第7條	內容
第1項	食品業者應實施自主管理，訂定食品安全監測計畫，確保食品衛生安全。
第2項	食品業者應將其產品原材料、半成品或成品，自行或送交其他檢驗機關（構）、法人或團體檢驗。
第3項	上市、上櫃及其他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類別及規模之食品業者，應設置實驗室，從事前項自主檢驗。
第4項	第一項應訂定食品安全監測計畫之食品業者類別與規模，與第二項應辦理檢驗之食品業者類別與規模、最低檢驗週期，及其他相關事項，由中央主管機關公告。



食品業者實施強制檢驗期程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103/10/31

103/12/31

104/07

105/01/01

資本額3千萬
元以上食用油
脂製造工廠強
制檢驗
(103/10/24公
告)

五大業別實施
強制檢驗
(103/8/21公
告)

大宗物資原料
(如:糖、小麥、
澱粉、麵粉、
黃豆、玉米、
鹽、醬油)實施
強制檢驗(另行
公告)

分4年期程將
各業別業者
納入實施強
制檢驗



一級品管-強制性檢驗

104年工作重點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法規公告

- 應訂定**食品安全監測計畫**之食品製造業者類別及規模
- 應設置**實驗室**之食品製造業者類別及規模
- 應辦理檢驗之食品業者類別與規模、最低檢驗週期(大宗物資原料製造業者)

業者輔導

- 公告指定類別及規模之食品製造業者實施強制性檢驗(含訂定**食品安全監測計畫**、設置**實驗室**等)



食品追溯追蹤管理制度法源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第9條	內容
第1項	經中央主管機關公告類別與規模之食品業者，應依其產業模式，建立產品原材料、半成品與成品供應來源及流向之追溯或追蹤系統。
第2項	中央主管機關為管理食品安全衛生及品質，確保食品追溯或追蹤系統資料之正確性，應就前項之業者，依溯源之必要性，分階段公告使用電子發票。
第3項	中央主管機關應建立第一項之追溯或追蹤系統，食品業者應以電子方式申報追溯或追蹤系統之資料，其電子申報方式及規格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第4項	第一項追溯或追蹤系統之建立、應記錄之事項、查核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食品業者實施追溯追蹤系統期程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103/10/31

103/12/31

104/2/5

104/07

105/01/01

1.食用油脂製造、
輸入業者實施追
溯追蹤系統
(103/10/27公告)
2.資本額3千萬以
上食用油脂製造
工廠及輸入業者
強制上傳食品雲
(103/10/27公告)

資本額3千萬元
以上食用油脂
製造及輸入業
者強制使用電
子發票
(103/10/27公
告)

八大業別實施
追溯追蹤系統
(103/10/27
公告)

大宗物資原料
(如:糖、小
麥、澱粉、麵
粉、黃豆、玉
米、鹽)實施追
溯追蹤系統
(另行公告)

分4年期程將
各業別業者
納入實施追
溯追蹤



衛生福利部

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歡迎至本署網站查詢更多資訊 <http://www.fda.gov.tw/>

食品追溯追蹤制度

104年工作重點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法規公告

- 公告指定類別及規模之食品製造業者建立追蹤追溯制度
- 公告指定類別及規模之食品製造業者應以**電子方式申報**追溯或追蹤系統(上傳非追不可)
- 分階段公告應使用**電子發票**之食品製造業者類別及規模

輔導

- 建立**食用油脂製造業及大宗民生物資業者**追溯追蹤範本
- 公告指定類別及規模之食品製造業者建立追蹤追溯制度(含**電子發票及電子化上傳**)。



食品製造業衛生管理

103年工作重點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針對高風險產品或傳統小型食品製造業者建立良好作業規範或指引

- 103年8月18日發布「麵製品食品業者良好衛生作業指引」
- 103年11月4日發布「醃漬蔬果食品業者良好衛生作業指引」
- 擬定「黃豆製品食品業者良好衛生作業指引」草案

完成公告指定業者HACCP稽查及分級管理

- 水產品200家(總家數200家)
- 肉類加工食品業137家(總家數241家)
- 乳品加工食品業12家(總家數52家)



衛生福利部
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歡迎至本署網站查詢更多資訊 <http://www.fda.gov.tw>

食品製造業衛生管理

104年工作重點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針對高風險產品或傳統小型食品製造業者建立良好作業規範或指引

- 發布「黃豆製品食品業者良好衛生作業指引」
- 研擬釀造食品製造業者衛生指引草案
- 研擬食用油脂製造業者衛生指引草案

HACCP

- 評估擴大實施HACCP之業別(如:食用油脂製造業)

GHP分級管理

- 針對食品工廠辦理GHP風險分級管理機制。



衛生福利部
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歡迎至本署網站查詢更多資訊 <http://www.fda.gov.tw/>

104年度食品管理業務說明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食品組6科
餐飲衛生科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http://www.fda.gov.tw/>

大綱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103年度餐飲衛生管理工作報告
- 104年度餐飲衛生管理工作重點



四在好安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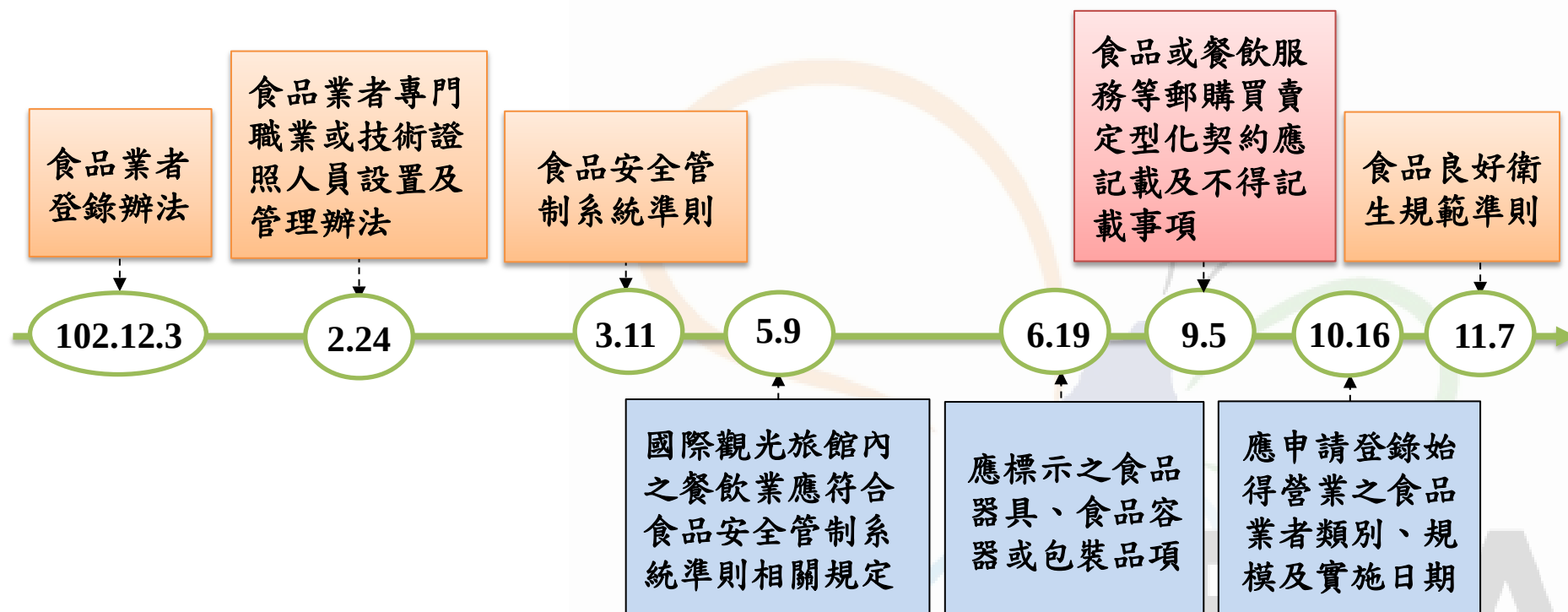
103年度食品衛生管理工作報告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建立衛生管理欄柵
- 建構食品業者總歸戶
- 落實衛生管理基本功
- 提升衛生管理能力
- 增加從業人員軟實力
- 食品或餐飲服務消費者保護
- 其他衛生管理事項

建構管理欄柵-增修訂相關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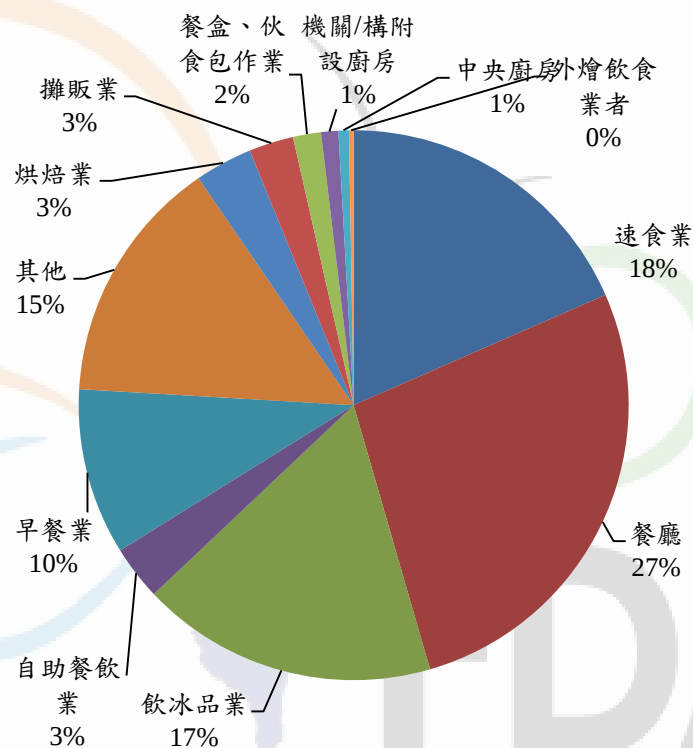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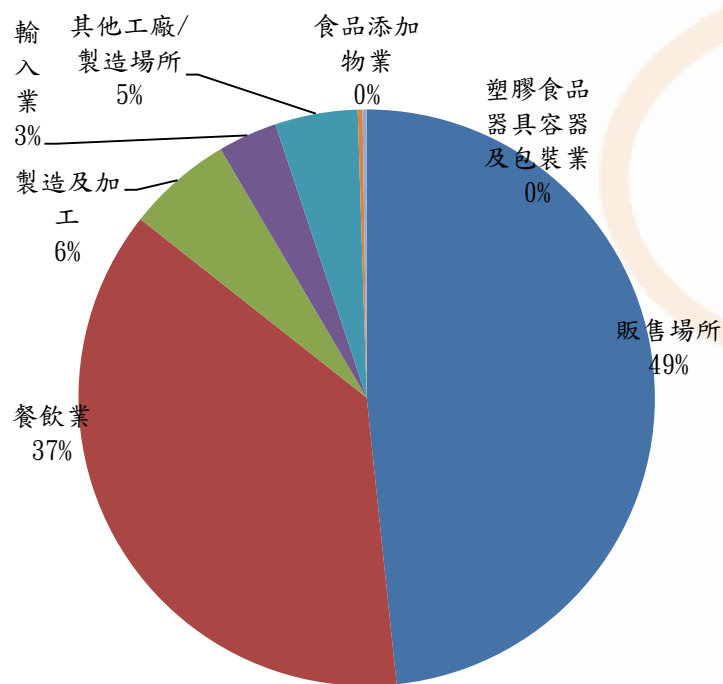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食品業者總歸戶-食品業者登錄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104年1月12日已登錄 **172,870** 家！



落實衛生管理基本功-GHP 優良分級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99 年起推動餐飲 GHP 衛生分級 (646 家)。
- 99 年至103年通過衛生評核家數**突破10,000家**。



各縣市包括外島均有實施餐飲分級

● ● ● 單位：5家

推動餐飲分級心得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推動及落實基本衛生管理工作
 - 知法守法，認識 GHP
- 教育、評核及表揚
 - 3 E (Education, Examination, Encouragement)
 - 發揮正面效應，策動擴散效果
- 透過各縣市之實施，全國動起來
 - 展現各地方衛生單位之努力及成果，使政府、業者及消費者互蒙其利。

提升衛生管理能力-實施 HACCP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餐盒食品工廠全面實施並分級
 - 符合性名單公布網頁供採購參考
 - 103 年無食品中毒案件發生
- 國際級觀光旅館之餐飲業實施HACCP
 - 我國第五大實施 HACCP 業者
 - 餐飲業實施HACCP 引領我國餐飲邁向食品安全管理新紀元。



建立餐飲業食材危害參考手冊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建立餐飲業食材危害參考手冊
 - 協助業者自主建立HACCP系統
- 建立評核一致性手冊
 - 掌握評核原則
 - 客觀及一致性



增加從業人員軟實力-設置專技人員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訂定食品業者專門職業或技術證照人員設置及管理辦法 (103.02.24)

- 應聘請專門職業人員之業別 (至少1人):

- 肉類加工食品業：食品技師、畜牧技師或獸醫師
 - 乳品加工食品業：食品技師或畜牧技師
 - 水產品食品業：食品技師、水產養殖師或水產技師
 - 餐飲業：食品技師或營養師

- 應聘請技術證照人員之業別 (30%-85%):

- 餐飲業：中餐烹調技術士、西餐烹調技術士或烹調相關技術士
 - 烘培業：烘焙食品技術士

- 技師 8,570 張
 - 技術士 797,151 張

建立習慣從教育著手-衛生講習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中華民國廚師證書資訊管理系統
 - 103年度將辦理 8 場系統擴充教育訓練，現已開放63間換發廚師證書公(工)會使用本系統並累計核發 **5,221** 張廚師證書(含展延)。
- 衛生講習機構 67 家
 - 擴大辦理餐飲從業人員衛生講習
 - 103年度共計 231 場 18,392 人次。
- HACCP 講習機構 23 家
 - 103 年截至目前 6,181 人次



食品或餐飲服務等消費者保護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103年9月5日公告食品或餐飲服務等郵購買賣定型化契約應記載及不得記載事項
- 104年1月1日起實施。



年菜預購型錄 全部不合格!!
中國時報 / 台北報導102年12月21日

其他衛生管理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擴大塑膠類食品容器具管理層次
 - GHP 準則新增塑膠類容器具或包裝製造業專章
- 不鏽鋼容器具含錳疑慮
 - 訂定不鏽鋼食品容器具標示作業指引
- 食品用洗潔劑之標示管理
 - 應以中文及通用符號，明顯標示主要成分之化學名稱；其為二種以上成分組成者，應分別標明。
- 截切生鮮蔬果使用氯系殺菌劑
 - 降低截切生鮮蔬果微生物危害之作業指引

104年度工作重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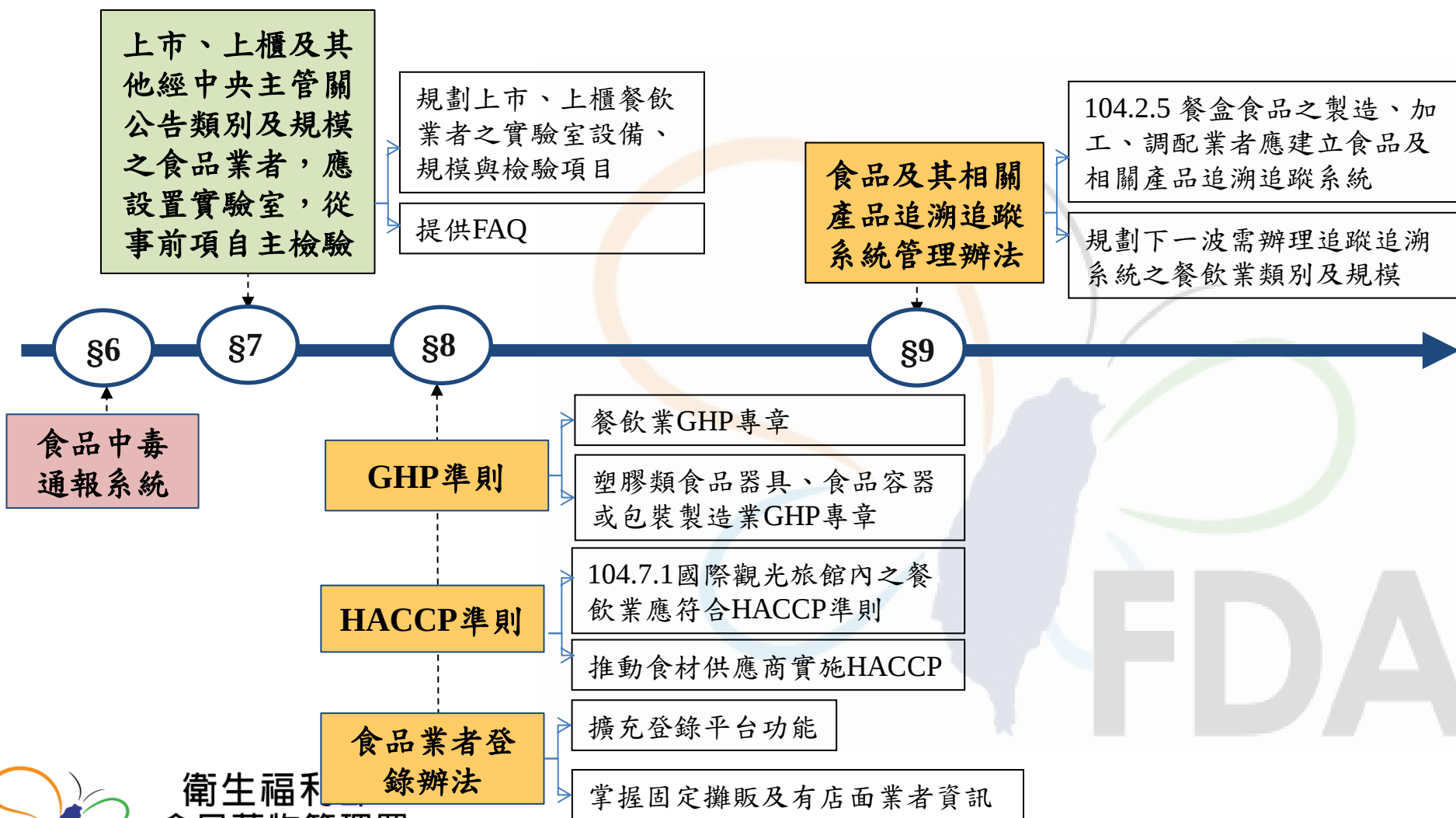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 餐飲業者落實食安法新制
- 持續推動落實GHP及建立HACCP
- 建立塑膠類食品容器具源頭管理
- 修訂餐飲類別定型化契約

餐飲業者落實食安法新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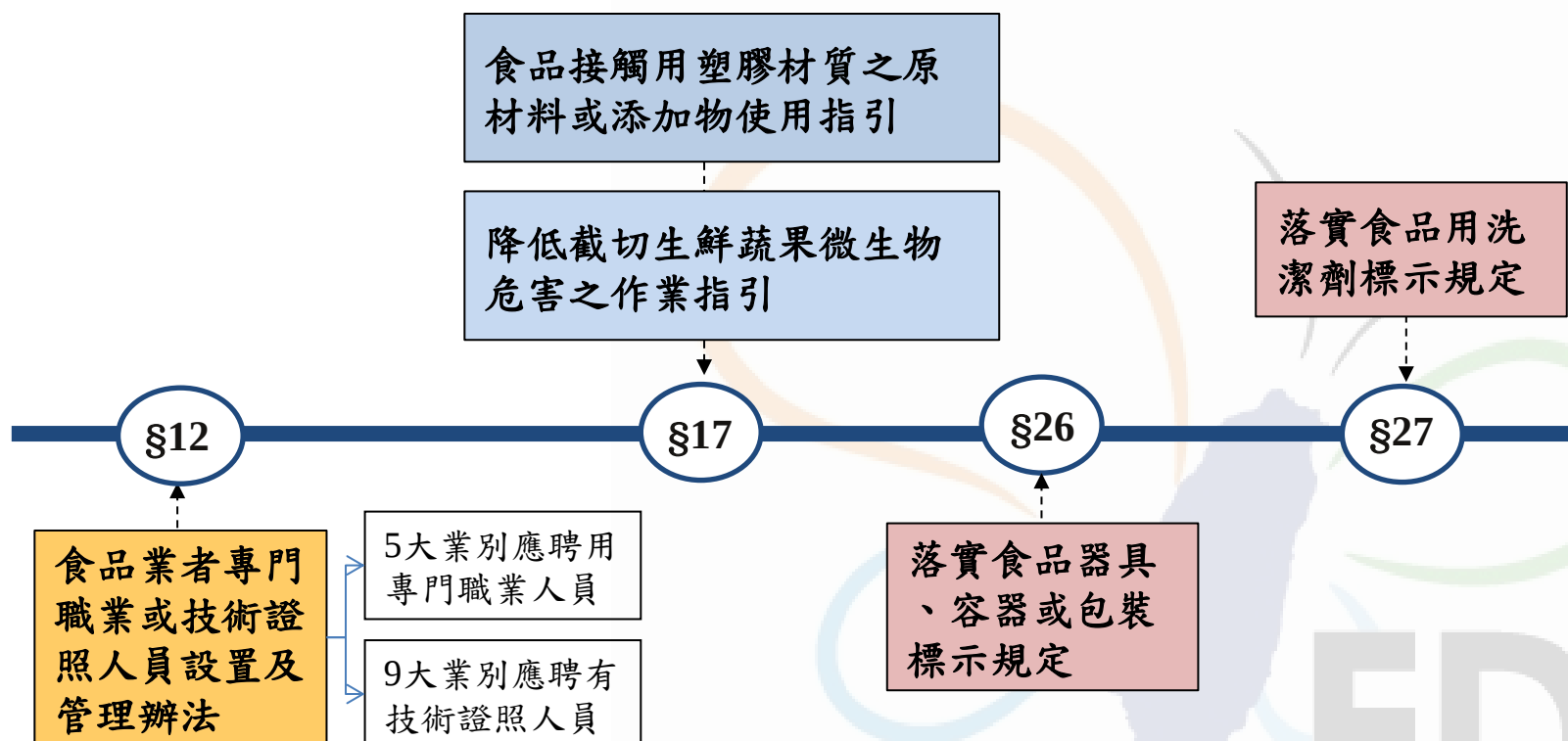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建立塑膠類食品容器具源頭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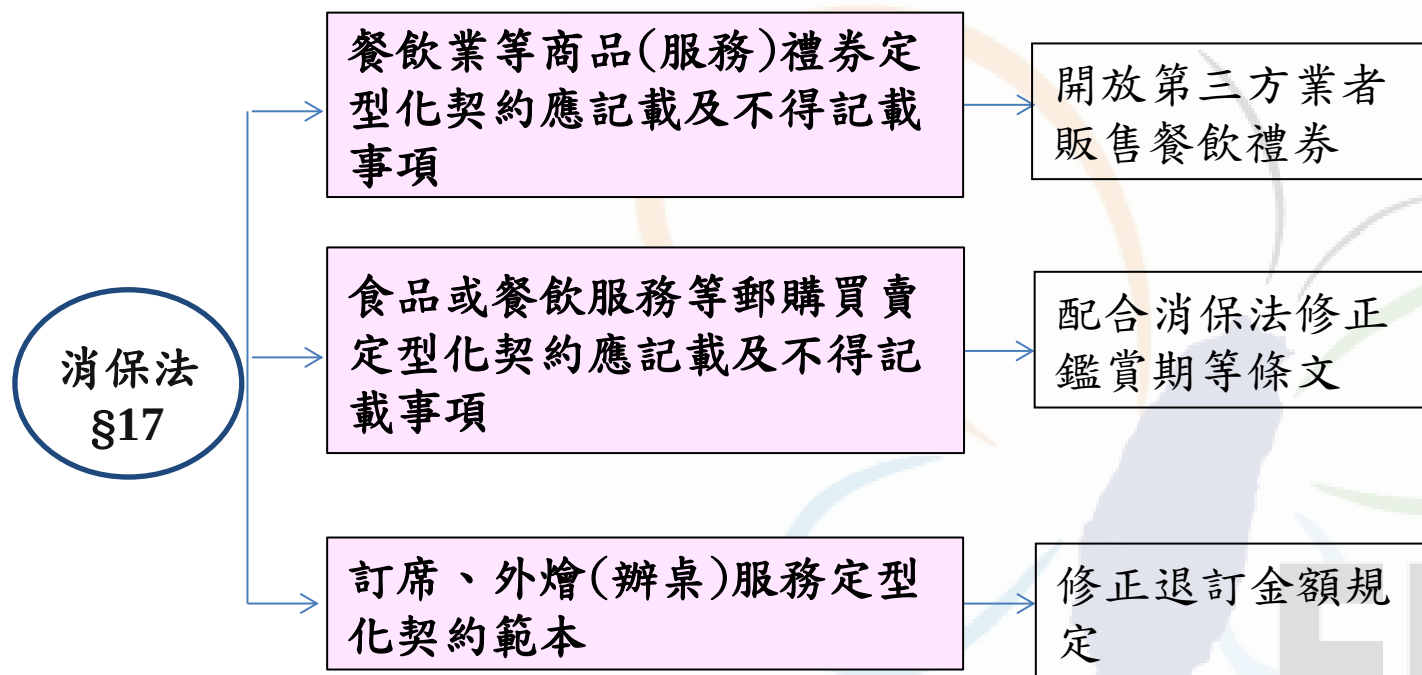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修訂餐飲類別定型化契約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食品雲計畫報告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食品組
方紹威簡任技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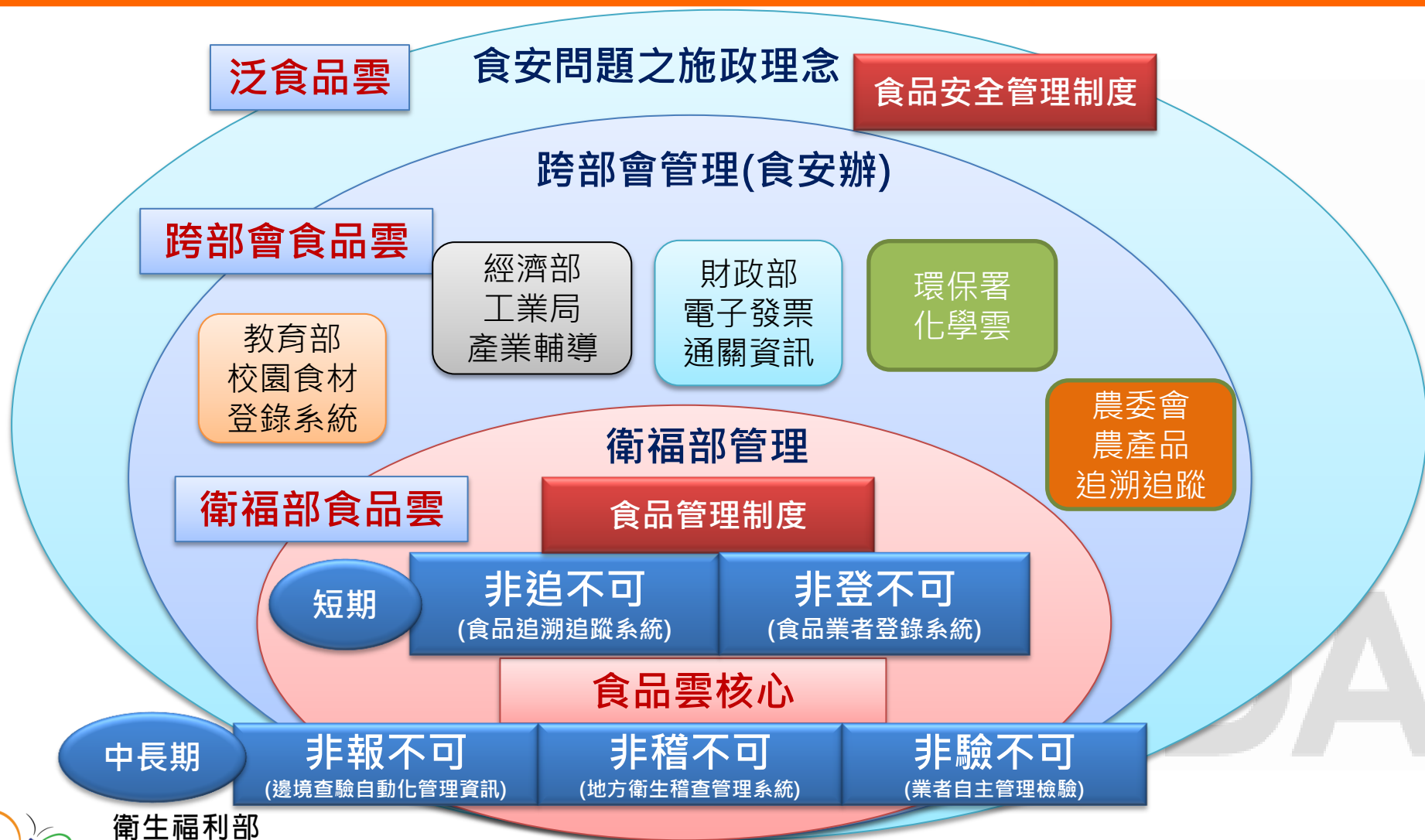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
Ministry of Health and Welfare

<http://www.fda.gov.tw/>

食品雲範圍概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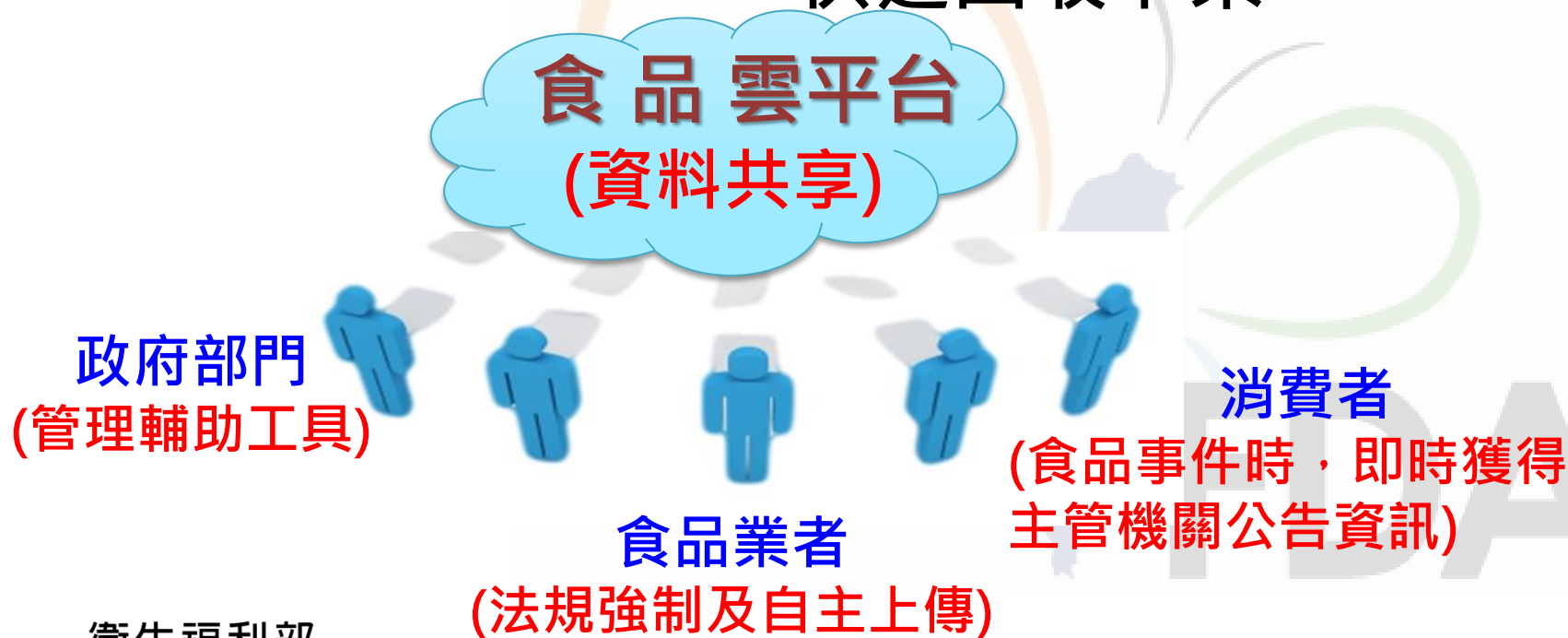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食品雲定位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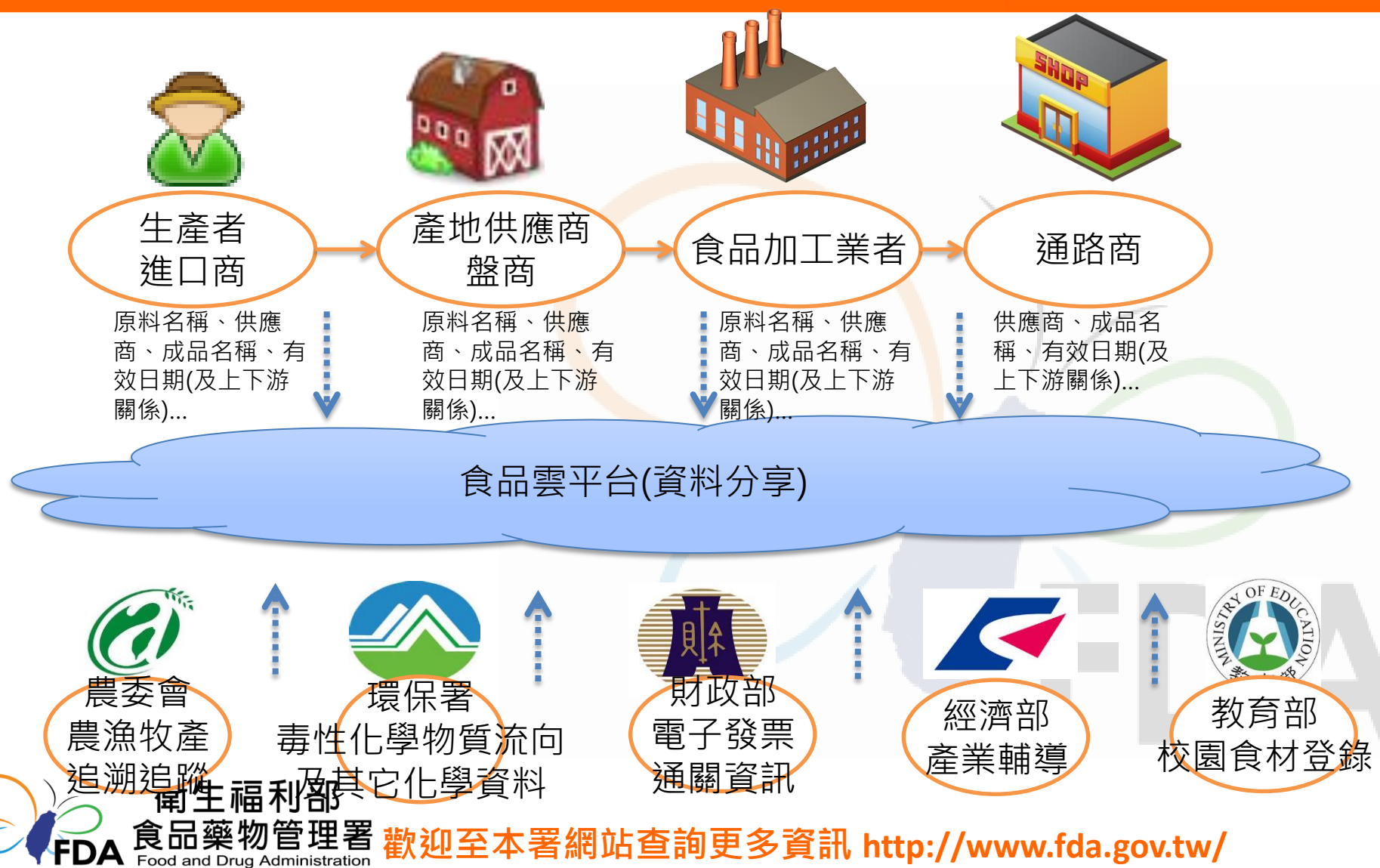
- 平時提供完整詳細食品追溯追蹤資訊
- 食品事件時，藉由食品追溯追蹤，問題商品能快速回收下架



藉由食品資料共享，達到管理目的

藥求安全

食在安心



Thank you for attention

